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苏州市仁鑫球业有限公司新建生产阀球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苏州市仁鑫球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12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和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苏州市仁鑫球业有限公司新建生产阀球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市仁鑫球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浦金龙	联系人	浦铭洁		
通讯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问渡路 20 号				
联系电话	15312192566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155
建设地点	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问渡路 20 号				
立项审批部门	苏州市相城区发改局	批准文号	相发改备[2018]251 号		
项目代码	2018-320507-35-03-556876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2889	绿化面积 (平方米)	依托租赁方		
总投资 (万元)	10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表 1 原辅材料情况表

名称	重要组份、规格、指标	年用量	包装方式/规格	来源及运输
毛坯件	碳钢/不锈钢	5 万只	室内堆放	外购/车运
切削液	--	0.8 吨	170kg 铁桶装	外购/车运
碳钢焊条	--	0.02 吨	盒装	外购/车运
防锈油	--	0.17 吨	170kg 铁桶装	外购/车运

表 2 主要设备情况表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普车	--	20 台	--
球车	--	14 台	--
数控	--	4 台	--
加工中心	--	3 台	--
立车	--	3 台	--
镗床	--	1 台	--
铣床	--	3 台	--
钻床	--	2 台	--
磨床	--	7 台	--
电焊机	--	2 台	--
叉车	--	1 台	--

本项目所使用设备不在《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的目录》第一、二、三

批目录内。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1080	轻柴油（吨/年）	2
电（千瓦时/年）	12 万	燃气（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废水		排水量	排放口名称	排放去向及尾水去向
生活污水		900t/a	污水接管口	排入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尾水最终排入京杭运河
工业废水	生产废水	0	--	--
	公辅工程废水	0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

无

工程规模和内容：（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由来

苏州市仁鑫球业有限公司为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更精准、快速的响应客户需求，拟租赁苏州航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所属位于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问渡路 20 号的 2889 平方米生产用房，用于建设生产阀球项目。目前，该项目已取得苏州市相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批复（相发改备[2018]251 号）。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本项目属于“二十二、金属制品业，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其他（仅切割组装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苏州市仁鑫球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即进行了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同时查阅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项目建设单位确认，供环保部门审查批准。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苏州市仁鑫球业有限公司新建生产阀球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市仁鑫球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问渡路 20 号；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情况：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1000 万元，租赁所属苏州航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的

2889 平方米生产用房，用于建设生产阀球项目，预计新增职工 30 人，1 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日 300 天，项目建成后预计年生产阀球 5 万只。目前公用工程的道路、供电、供水、通讯、污水管网、雨水管道等配套条件完善，能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3、产品方案、公用及辅助工程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3，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4。

表 3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表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年)	年运行时数
生产车间	阀球	5 万只	2400h

表 4 公用及辅助工程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原料堆场		50m ²	用于存放原料
	成品仓库		500m ²	用于存放成品
公用工程	给水	自来水	1080t/a	当地自来水管网
	排水	生活污水	900t/a	当地污水管网
	供电		12 万 kwh/a	当地电网
环保工程	噪声治理		--	隔声、距离衰减、绿化降噪
	废气治理	加强车间通风措施	--	达标排放
	固废暂存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10m ²	临时收集
		危废暂存场所	10m ²	临时收集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所在地周围 300 米环境简况图见附图 2，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4、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等国家和地方性产业政策，项目不在鼓励、淘汰、禁止和限制之列，属于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5、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问渡路 20 号，该地块属于规划中的工业用地，符合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总体规划（2008-2020）调整的要求。

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总体规划（2008-2020）调整图见附图 4。

6、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2.6 公里，位于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第四十三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

（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围湖造地；

（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从事金属结构制造业，不属于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禁止建设项目；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入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项目产生的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外排；不向水体排放油类、废液、废渣、垃圾，无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规定。

7、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2.6 公里，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已经 2011 年 8 月 24 日国务院 169 次常务会议通过，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二十八条，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本项目从事金属结构制造业，不属于条例中禁止建设项目；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入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不新增排污口，不属于直接向水体

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因此不违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规定。

8、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不在阳澄湖保护区内，不违背《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的规定。

9、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3年7月）中红线区域范围明确了望虞河（相城区）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范围为“望虞河及两岸各100米范围”；太湖（相城区）重要保护区二级管控区范围为“分为两部分：湖体和湖岸。湖体为相城区内太湖水体。湖岸部分为沿湖岸5公里范围（不包括G312和S230以东的望亭镇镇域部分”。

根据调查，本项目距离望虞河（相城区）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约1000m，距离太湖（相城区）重要保护区二级管控区约1000m（G312以东约1000m），不在红线管控区内，因此符合规划。

苏州市相城区生态红线区域图见附图5。

10、“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及《相城区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望虞河（相城区）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和太湖（相城区）重要保护区二级管控区，管控区范围分别为“望虞河及两岸各100米范围”和“分为两部分：湖体和湖岸。湖体为相城区内太湖水体。湖岸部分为沿湖岸5公里范围（不包括G312和S230以东的望亭镇镇域部分”，项目与其最近直线距离均约1000m，不在生态红线管控区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附近地表水环境质量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声环境质量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运营后废气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废水接管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对周边水环境影响很小；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固废零排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将消耗一定量的电源、水资源，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

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 “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工业项目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相政办[2015]79号)项目准入制度“负面清单”禁止发展产业：电镀行业、化工行业（沂东化工集中区除外）、印染行业、家具行业（北桥家具产业园，渭塘镇渭西村级家具集聚区，望亭迎湖、宅基村级家具集聚区、阳澄湖镇家具产业园除外）、化危品仓储（沂东化工集中区除外）、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项目从事金属结构制造业，不属于电镀、化工、印染、家具、化危品仓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因此，本项目符合区域准入制度。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中的相关要求。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周边环境: 本项目位于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问渡路 20 号, 东侧为苏州金旺球体有限公司, 南侧为通灵金属市场, 西侧为苏州市天明塑钢门窗厂, 北侧为问渡路。

地质、地貌: 拟建项目厂址所在的苏州相城区为长江下游冲积平原区域, 四周地势平坦, 河道纵横, 属典型的江南水乡平原。该区域处于新华夏和第二巨形隆起带与秦岭东西向复杂构造带东延的复合部位, 属原古代形成的华南地台, 地表为新生代第四纪的松散沉积层堆积。表层耕土在 1 米左右, 然后往下是粘土、亚粘土、粉砂土、粘土层等交替出现, 平均低耐力为 15t/m^2 。根据“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1990)”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160 号文苏州市 50 年超过概率 10%的烈度值为 VI 度。地势西高东低, 地面标高 4.48-5.20m 左右(吴淞标高)。

水文: 本区域属太湖水系, 紧邻长江, 主要河流有大运河、鹅真荡、黄埭荡、元和塘、济民塘、黄花泾等, 主要湖泊有阳澄湖、漕湖、太湖。大运河和元和塘是本区的主要航道。

气候气象: 项目所在地气候为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 四季分明, 雨量充沛, 无霜期长, 季风变化明显, 冬季以偏北风为主, 夏季以偏南风为主。根据苏州气象台历年气象资料统计: 年平均气温: 15.7°C ; 年平均最高气温: 17°C ; 年平均最低气温: 14.9°C ; 年平均风速: 3.0m/s ; 年最大平均风速: 4.7m/s (1970、1971、1972 年); 年最小平均风速: 2.0m/s (1952 年); 历年出现频率最大的风向为 SE, 年平均达 12%(51-80 年); 年平均相对湿度: 80%; 年平均降水量: 1099.6mm ; 最大年降水量: 1554.7mm (1957 年); 最小年降水量: 600.2mm (1978 年); 年平均气压: 1016.1hpa ; 年平均无霜日: 248 天(51-80 年); 年频率最大风向 SE。

植被、生物多样性: 随着人类的农业开发, 项目所在区域的自然生态环境早已被人工农业生态环境所替代。主要作物是水稻、三麦、油菜, 蔬菜主要有叶菜、果菜、茎菜、根菜和花菜等大类几十个品种。树木主要有槐、杉、桑、柳和杨等树种, 另外还有野生的灌木、草类植物等存在。目前该地区主要野生动物有昆虫类、鼠类、蛇类和飞禽类等; 主要的水生植物有浮游植物(蓝藻、硅藻和绿藻等)、挺水植物(芦苇、蒲草等), 浮叶植物(金银莲花和野菱)和漂浮植物(浮萍、槐叶萍、水花生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相城区位于苏州市区北部，2001年2月28日经国务院批准，撤销吴县市，分设吴中区、相城区。相城区人民政府驻元和街道。截止2015年，相城区下辖6个街道：元和街道、太平街道、黄桥街道、北桥街道、漕湖街道、北河泾街道，4个镇：望亭镇、黄埭镇、渭塘镇、阳澄湖镇。1个省级经济开发区、1个旅游度假区和1个高铁新城，总面积496平方公里。截至2015年底，相城区户籍人口405400人，外来人口近49万人。相城因春秋吴国大臣伍子胥在阳澄湖畔“相土尝水，象天法地”、“相其他，欲筑城于斯”而得名。相城区现已形成机械、电子、建材、纺织、化工、农产品加工等10多个大类的工业体系。电子信息、精细化工、新材料和光电一体化等新兴支柱产业正在崛起。相城区已经建成了14个园区、开发区，为中外投资者打造了新的投资载体。2015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05.16亿元，同比增长7.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70亿元，同口径增长9.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500.62亿元，增长8.8%，实现工业总产值1450.37亿元，主要经济指标增幅保持了全市前列。截至2015年底，全区共有6家企业主板上市，11家企业新三板挂牌。新材料、新能源、装备制造、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一代电子信息等新兴产业群方兴未艾；中国汽车零部件（苏州）产业基地、苏州阳澄湖数字文化创意产业园、太平街道省级精密制造产业基地、苏州（中国）婚纱城、苏州小外滩婚庆文化旅游基地、相城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省级阳澄湖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阳澄湖国际科技园、潘阳工业园、苏州相城生物科技产业园等快速崛起；高端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文旅产业、有机农业并驾齐驱；新产业领路、新城市领跑、新人才领军，相城在“后工业化”时代中筑就了一方产业新高地，已成为苏州最具发展潜力和活力的区域之一。

相城区经济科技教育发达，整体推进素质教育，高标准、高质量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全市小学入学率、巩固率和毕业率都达到100%，初中入学率、巩固率和毕业率分别达到100%、99.97%和99.33%。初中毕业生升学率为95.63%，应届高中毕业生升学率达88.45%。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41.06%，实现了高等教育大众化，并向普及化加速迈进。本区传统文化浓郁，传统文化事业蒸蒸日上，传统的文化包括昆剧、评弹等均得到传承和发展；现代文化发达，各类文艺演出场次较多。

望亭镇位于相城区西部，西临太湖，北接锡山市。京沪铁路、312国道、京杭大运河贯穿全境。镇区行政规划面积37.6平方公里，其中耕地3.8万亩，有19个行政村，

4 万余人口。镇内建有日供水 8000 多吨的自来水厂，水源取自太湖湖心。望亭发电厂具备 120 万千瓦/小时发电能力，镇内设 11 万伏双路变电站一座，供应全镇用电。镇内设专用排污管道直接通往规划中的污水处理厂，日处理废水 3000 吨。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拥有优越地理位置和良好投资环境的望亭，在经济方面的独特优势和巨大潜力正在日益显示出来。引进外资累计金额达 3.5 亿美元。目前已有来自台、港、澳、美国、新加坡、澳大利亚、马来西亚、日本、韩国等国家和地区的外资企业近 60 家，吸引 100 余家个私企业，投资金额达 2.5 亿人民币。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地表水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7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苏州市地表水污染属复合型有机污染。影响全市河流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氨氮和总磷，影响全市湖泊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总氮和总磷。

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较好，属安全饮用水源。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达标取水比例均为100%。

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轻度污染状态。列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50个地表水断面中，水质达到II类断面的比例为22.0%，III类为52.0%，IV类为24.0%，V类为2.0%，无劣V类断面。

2、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大气环境数据引用《2017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苏州市市区监测结果，具体见下表：

表5 空气环境现状监测表（单位： $\mu\text{g}/\text{m}^3$ ）

浓度 污染因子	年均浓度	GB3095-2012 标准限值	数据来源
SO ₂	14	60	《2017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
NO ₂	48	40	
PM ₁₀	66	70	
PM _{2.5}	43	35	

根据上表可知：SO₂、PM₁₀年均浓度可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NO₂、PM_{2.5}年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环境空气污染包括三个方面：气体污染、颗粒物污染、二次污染物污染。污染物有两个主要来源：人为源和天然源，人为源主要包括燃煤、燃油型企业和机动车，天然源主要包括火山爆发、森林及草原火灾、动植物残体分解、土壤、扬尘、沙尘等。苏州市的污染源主要是人为源，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的排放影响着环境空气质量，需要加强治理。

3、噪声环境现状

根据《2017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质量良好。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该区域的生态环境已大部分被人工生态所取代，原始天然植被已转化为次生和人工植被。近年开展的生态公益林改造和绿化造林等生态建设，植被分布多样性有所改善。除住宅、工业、公用设施用地和道路用地外，有少量农业用地，人工造林分布在空地和河边。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周围一般性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6。

表 6 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与厂界最近距离	规模	环境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	四旺村	东北	~55m(距本项目车间~105m)	~40 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东	~245m	~20 户	
		东南	~150m	~15 户	
		北	~225m	~14 户	
水环境	京杭运河	东北	~410m	中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 类标准
	仕莫河	东南	~190m	小河	
	月城河	北	~400m	小河	
声环境	厂界外 1m 处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四旺村	东北	~55m	~40 户	
		东南	~150m	~15 户	
生态环境	望虞河（相城区）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	北	~1000m	2.81km ²	水源水质保护
	太湖（相城区）重要保护区二级管控区	西	~1000m	27.47km ²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p>(1) 周围大气环境执行：</p> <p>项目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特征污染因子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相关标准。</p>			
	<p>表 7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p>			
	执行标准	指标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PM ₁₀	年平均	70μg/Nm ³
			日平均	150μg/Nm ³
		SO ₂	年平均	60μg/Nm ³
			日平均	150μg/Nm ³
			1 小时平均	500μg/Nm ³
		NO ₂	年平均	40μg/Nm ³
			日平均	80μg/Nm ³
1 小时平均			200μg/N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0mg/m ³
<p>(2) 周围地表水域执行：</p> <p>按照《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03.3) 确定，纳污水体京杭运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p>				
<p>表 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p>				
污染物名称	IV类水标准值	依据		
COD _{Cr}	≤3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标准		
NH ₃ -N	≤1.5			
总磷	≤0.3			
SS	≤60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 (SL63-94) 四级标准		
<p>(3) 周围区域声环境执行：</p>				
<p>表 9 区域噪声标准限值表</p>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	dB (A)	60	50

(1)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执行：

项目废水接管口执行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污水厂尾水（COD、氨氮、总磷）排放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中城镇污水处理厂表 2 中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DB32/1072-2007 未列入项目（pH 和 SS）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

表 10 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接管口	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500
			SS	mg/L	300
			NH ₃ -N	mg/L	30
			TP	mg/L	4
污水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	表 2 标准	COD	mg/L	50
			NH ₃ -N	mg/L	5 (8)
			TP	mg/L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限值》(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pH	无量纲	6~9
			SS	mg/L	10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 项目废气排放标准执行：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依据
非甲烷总烃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3) 项目噪声排放标准执行：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表 12 运营期噪声排放标准限值表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厂界外 1 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dB (A)	60	50

(4) 项目固废临时存放标准执行：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进行暂存场地设置；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进行暂存场所设置。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表 13 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推荐值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污水厂接管量	外环境排放量	
废水	工业废水	--	--	--	--	
	生活污水	污水量	900	0	900	900
		COD	0.27	0	0.27	0.045
		SS	0.18	0	0.18	0.009
		NH ₃ -N	0.027	0	0.027	0.005
		TP	0.004	0	0.004	0.001
废气	有组织	--	--	--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4	0	0.04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5	5	0		
	危险废物	1.8	1.8	0		
	生活垃圾	9	9	0		

总量控制目标

总量控制因子:

按照国家和省总量控制的规定, 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 确定本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 COD、NH₃-N;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 无。

控制途径分析:

(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内平衡。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无国家及地方控制的有组织废气污染指标排放, 不需要申请总量。

(3) 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实现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图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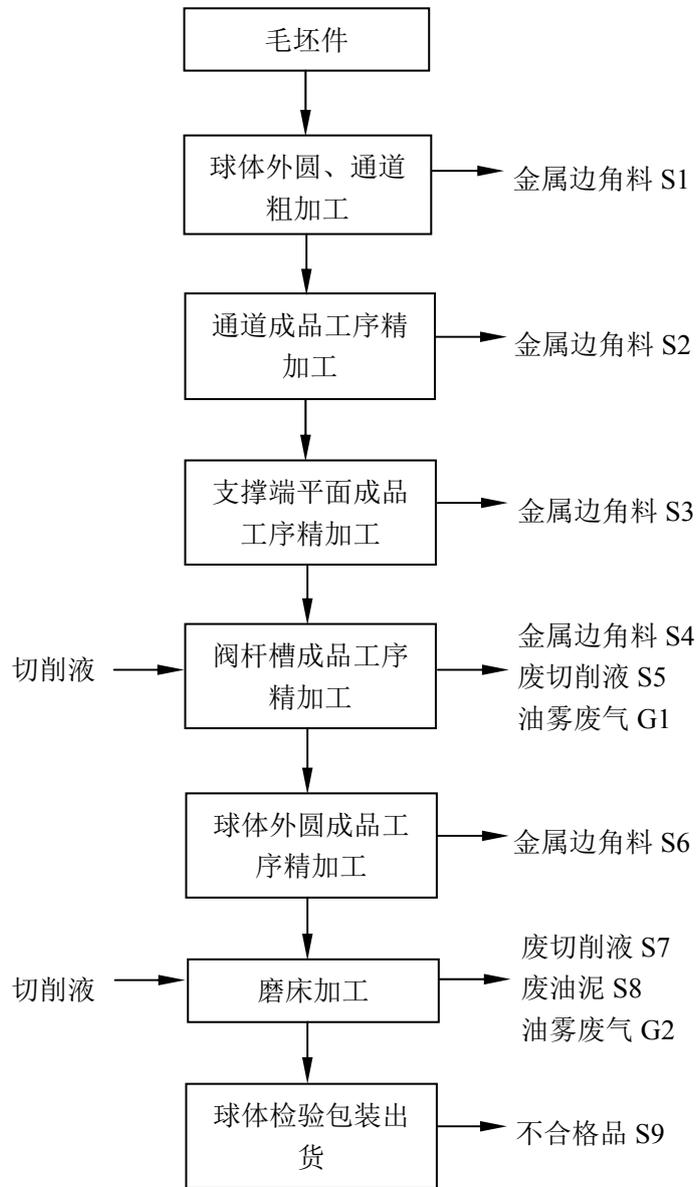


图 1 生产工艺流程图

流程及产污说明：

(1) 球体外圆、通道粗加工：利用车床在毛坯件上加工出球体的外圆和通道。此工序产生金属边角料 S1。

(2) 通道成品工序精加工：利用车床对球体通道进行精密加工，使之表面光滑。此工序产生金属边角料 S2。

(3) 支撑端平面成品工序精加工：利用车床对支撑端平面进行精密加工，使之

表面光滑。此工序产生金属边角料 S3。

(4) 阀杆槽成品工序精加工：利用加工中心、镗床、铣床等对阀杆槽进行精密加工，使之表面光滑，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此工序产生金属边角料 S4、废切削液 S5、油雾废气 G1。

(5) 球体外圆成品工序精加工：利用车床对球体外圆进行精密加工，为后续的磨床加工做准备。此工序产生金属边角料 S6。

(6) 磨床加工：利用磨床对球体外圆进行进一步的磨削加工，使之表面光滑。此工序产生废切削液 S7、废油泥 S8、油雾废气 G2。

(7) 球体检验包装出货：球体经检验合格后进行防锈处理后包装出货。检验工序产生不合格品 S9。

本项目车床夹具维护过程中需用电焊机进行焊接，焊材使用碳钢焊条，由于焊接量很小，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烟尘量极少，本次环评忽略不计。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水

工业废水：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本项目建成后预计新增职工 30 人，年运行天数 300 天，生活用水按 120L/人·天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1080t/a；生活污水按 100L/人·天计，则污水产生量为 900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₃-N 和 TP，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本项目废水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14 本项目废水产生状况一览表

类别	废水类型	废水量 (t/a)	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拟采取的处理方式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900	pH	6~9		直接接管	pH	6~9		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COD	300	0.27		COD	300	0.27	
			SS	200	0.18		SS	200	0.18	
			NH ₃ -N	30	0.027		NH ₃ -N	30	0.027	
			TP	4	0.004		TP	4	0.004	

2、废气

本项目加工中心、磨床加工过程由于温度升高，切削液蒸发形成油雾废气散发到空气中，主要污染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挥发量按照年用量的 5%计，项目切削液用量约 0.8t/a，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 0.04t/a，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措施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本项目废气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15 无组织废气产生状况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4	0.04	0.0167	1056 66*16	4.5

注：工作时间以一年 2400h 计。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各类机加工设备产生的噪声。

表 16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源强参数

设备名称	源强 dB (A)	所在车间 (工段) 名称	与厂界最近 距离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普车	80~85	生产车间	南 10m	隔声、合理布局	20~25
球车	80~85	生产车间	南 10m	隔声、合理布局	20~25
数控	75~80	生产车间	南 20m	隔声、合理布局	20~25
加工中心	80~85	生产车间	南 20m	隔声、合理布局	20~25
立车	80~85	生产车间	南 10m	隔声、合理布局	20~25
镗床	80~85	生产车间	南 10m	隔声、合理布局	20~25
铣床	75~80	生产车间	西 20m	隔声、合理布局	20~25
钻床	75~80	生产车间	西 20m	隔声、合理布局	20~25
磨床	80~85	生产车间	南 18m	隔声、合理布局	20~25

4、固体废弃物

4.1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切削液、废油泥。

(1) 金属边角料：来源于机加工过程，产生量约 4t/a，集中收集后外售；

(2) 不合格品：来源于产品检验过程，产生量约 1t/a，集中收集后外售；

(3) 废切削液：来源于加工中心、磨床加工过程，产生量约 0.8t/a，属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9，废物代码为 900-006-09，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 废油泥：来源于磨床加工过程，产生量约 1t/a，属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废物代码为 900-200-08，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判断其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具体判定依据及结果见下表。由该表判定结果可知，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各类副产物均属于固体废物。

表 17 本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定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	固态	碳钢、不锈钢	4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2	不合格品	产品检验	固态	碳钢、不锈钢	1	√	--	
3	废切削液	加工中心、磨床加工	液态	乳化液	0.8	√	--	
4	废油泥	磨床加工	固态	矿物油、铁屑	1	√	--	

4.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本项目的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为一般固废；废切削液、废油泥属于危险废物。具体判定结果见下表：

表 18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属性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	固态	碳钢、不锈钢	均为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进行鉴别，不需要进一步开展危险废物特性鉴别	一般固废	--	--	85	4
2	不合格品	产品检验	固态	碳钢、不锈钢			--	--	85	1
3	废切削液	加工中心、磨床加工	液态	乳化液		危险废物	T	HW09	900-006-09	0.8
4	废油泥	磨床加工	固态	矿物油、铁屑			T, I	HW08	900-200-08	1

表 19 本项目工程分析中危险废物汇总样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8	加工中心、磨床加工	液态	乳化液	乳化液	12个月	T	委外处理
2	废油泥	HW08	900-200-08	1	磨床加工	固态	矿物油、铁屑	矿物油	12个月	T, I	

4.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来源于职工日常生活，本项目预计新增职工 3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1kg/人·天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9t/a，由环卫部门清运后

进行卫生填埋。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m ³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 向
大气污 染物	生产车间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	0.04	--	0.0167	0.04	大气
水 污 染 物		污染物 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 向
	生活污水	COD	900	300	0.27	300	0.27	苏州市 望亭污 水处理 有限公 司
		SS		200	0.18	200	0.18	
		NH ₃ -N		30	0.027	30	0.027	
		TP		4	0.004	4	0.004	
	污染物 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 置 量 t/a	综合利用 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固体 废 弃 物	一般工业 固废	金属边角料	4	0	4	0	收集外 售	
		不合格品	1	0	1	0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0.8	0.8	0	0	委外处 置	
		废油泥	1	1	0	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9	9	0	0	环卫部 门处置	
其他	无							
噪声	<p>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各类机加工设备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5~85dB(A)之间。经过一定的防振降噪的工程措施后，车间噪声经过车间壁的阻隔和厂区的距离衰减后，对厂界的影响不显著。</p>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p> <p>本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对周边土壤、生态等不会产生明显影响。</p>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租赁苏州航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已建空余厂房进行生产，没有土建施工，不产生土建施工的相关环境影响如机械噪声和扬尘等污染问题。但在设备安装过程会产生一些机械噪声，源强峰值可达 85~100 分贝，因此，为控制设备安装期间的噪声污染，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器械，避免夜间进行高噪振动操作，从而减轻对厂界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另外设备安装期间产生生活污水应排入污水管网，生活垃圾应及时收集处理，设备安装期产生的固废应妥善处理，能回用的应回用，不能回用的应根据固废的性质不同交由不同的处理部门处理。设备安装期的影响较短暂，随着安装调试的结束，环境影响随即停止。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地面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900t/a，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经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一级 A 标准限值后，尾水最终排入京杭运河。

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建设选址何家角村，接纳污水范围为京杭运河以西区域内的各工业园、新老城区，以及京杭运河以东区域内望亭国际物流园。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现状规模为 15000m³/d，目前已建成并投产；远期规划处理能力 30000m³/d。目前，该污水处理厂日平均处理水量 7500m³/d，有处理余量 7500m³/d。

该污水处理厂采用厌氧+CAST 联合处理工艺，该工艺对于处理生活污水、类生活污水水质的工商业废水、经预处理的工业废水有良好的效果，运行得当能有效削减水中有机物、氨氮和总磷。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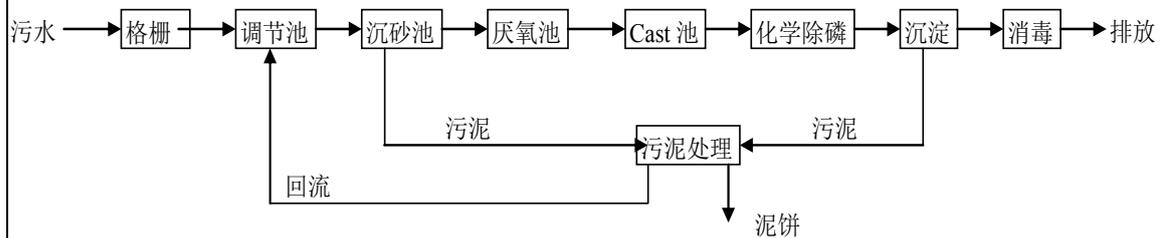


图 2 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图

CAST 工艺是一种循环式活性污泥法，整个工艺为一间歇式反应器，在此反应器中，活性污泥法过程按曝气和非曝气阶段重复，将生物反应过程和泥水分离过程结合在一个池子中进行，其运行模式与传统 SBR 法类似，有进水、反应、沉淀和出水及必要的闲置等五个阶段组成。从进水至出水结束作为一个周期，每一过程均按所需的设定时间进行切换操作。

污水处理厂的环境影响评价和工程设计论证结论显示污水处理厂的工艺设计合理，能有效处理符合接管标准的废水，出水能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一级 A 标准限值。

水量分析：本项目排入污水厂的水量为 900t/a，即 3t/d，污水厂一期设计处理能力

15000t/d，目前接管量在 7500 吨左右，有足够余量接纳本项目废水。

水质分析：本项目产生的主要为生活污水，水质简单，满足污水厂接管要求，可直接排入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时间同步性分析：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一期设计处理规模为 15000t/d，目前已建成并投产。本项目与污水厂分别在京杭运河两侧，目前项目所在地周边市政污水管网已经铺设到位，具备接管条件。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排入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从接管水量、水质、管网铺设、时间同步性等方面均是可行的。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加工中心、磨床加工过程产生的油雾废气，主要污染物以非甲烷总烃计，经加强车间通风措施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废气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环境影响分析

①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为了较为准确的了解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利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SCREEN3 模式）进行了简单的预测。

预测源强：

表 20 大气污染源面源清单

	面源名称	面源起始点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与正北夹角	面源初始排放高度	年排放小时数	排放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
		X 坐标	Y 坐标							非甲烷总烃
单位	--	--	--	m	m	°	m	h	--	kg/h
数据	生产车间	0	0	66	16	0	4.5	2400	连续	0.0167

预测结果：

表 21 废气预测结果统计

污染物名称		最大落地浓度 (mg/m ³)	最大占标率 (%)	出现距离 (下风向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214	1.07	63

由表 21 可以看出，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对周边环境有一定的浓度贡献，但贡

献量较小，环境空气质量能达到区域环境功能要求。

②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 导则推荐的模式计算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参数及结果见表 22。依计算结果，本项目厂界外无超标点，无须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表 22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参数和结果

面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产生速率 (kg/h)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高度 (m)	评价标准 (mg/m ³)	计算结果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167	66	16	4.5	2.0	无超标点

③卫生防护距离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 r^2)^{0.5} L^D$$

式中：C_m——标准浓度限值，mg/Nm³；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指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的生产单元（生产区、车间或工段）与居住区之间的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等效半径，m；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无因次，根据工业企业所在地区近五年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构成类别查取；

Q_c——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卫生防护距离所用参数和计算结果见表 23。

表 23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面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平均风速 (m/s)	A	B	C	D	r (m)	C _m (mg/Nm ³)	Q _c (kg/h)	L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2.9	350	0.021	1.85	0.84	18.34	2.0	0.0167	0.256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的工业企业，按 Q_c/C_m 的最大值计算其所需卫生防护距离；但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的 Q_c/C_m 值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级别应提高一级。根据上表计算结果，可确定本项目实施后，卫生防护距离为以生产车间边界起 100m。目前，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

公共设施及其他环境敏感目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排放的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项目建成后，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仍可满足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各类机加工设备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5~85dB(A)之间。拟采取的治理措施：（1）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音、震动小的设备；（2）在总平面布置中注意将设备与厂界保持足够的距离，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3）设置隔声罩，以减少噪声的对外传播。在采取以上有效的降噪措施后，本项目建成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运营期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处置去向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85	4	收集外售	回收单位
2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85	1	收集外售	回收单位
3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0.8	委外处置	有资质单位
4	废油泥	危险废物	HW08 900-200-08	1	委外处置	有资质单位
5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99	9	环卫部门清运	环卫部门

（1）危险废物

1) 危险废物的产生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是废切削液、废油泥。

2) 危险废物的收集

本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采用铁桶收集，废油泥采用编织袋收集，容器上贴相应的标签。

3) 危险废物的贮存

本项目拟新建 1 处危废暂存场所，面积约 10m²，贮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2013）的要求建设，具体如下：

①贮存场所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贮存场所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

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分开存放，留有一定的隔离间隔断。贮存场所外建筑墙壁上设置警示标志，定期对贮存场所的包装容器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和更换。

表 25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物暂存处	废矿物油	HW09	900-006-09	厂区内	10m ²	铁桶	2t	6~12个月
2	危险废物暂存处	废油泥	HW08	900-200-08			编织袋		6~12个月

4) 危险废物的运输

本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主要采取以下环保措施：

- ①危险废物运输包装符合《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GB12463）规定；
- ②运输线路尽量避开人口密集地区和环境敏感区，在人员稠密的地区尽量减少停留时间；
- ③危险废物转移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办理手续，填写转移联单。

5) 危险废物的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2）一般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为一般固体废物，由企业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3）生活垃圾

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理和处置，做到固废零排放，不会直接进入环境受体，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加工中心、磨床加工工序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措施	以无组织形式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	直接排入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生化处理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一级A标准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2标准
电和射离电 辐磁射辐	无			
固体 废弃物	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		收集外售	不产生二次污染
	废切削液、废油泥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处置	
噪声	各类机加工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利用隔声罩隔声、合理平面布局,距离衰减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
其他	--	--	--	--
<p>生态保护措施及效果:</p> <p>生态保护措施: 尽可能增加绿地面积,绿地的建设,有益于改善该区域的空气质量。</p> <p>预期效果: 本工程环保投资约10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1.0%,其防治污染和改善生态环境的环保投资及建设内容有效。</p>				

结论:

苏州市仁鑫球业有限公司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问渡路 20 号, 租赁所属苏州航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的 2889 平方米生产用房, 用于建设生产阅球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为 1000 万元, 预计新增职工 30 人, 1 班 8 小时工作制, 年工作日 300 天, 项目建成后预计年生产阅球 5 万只。目前公用工程的道路、供电、供水、通讯、污水管网、雨水管道等配套条件完善, 能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等国家和地方性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在鼓励、淘汰、禁止和限制之列, 属于允许类,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用地性质与规划相容性

(1) 本项目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问渡路 20 号, 该地块属于规划中的工业用地, 符合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总体规划(2008-2020)调整的要求。

(2)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2.6 公里, 属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 但项目不属于其禁止建设项目; 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排入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不新增排污口, 不属于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 不违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和《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

(3) 本项目不在阳澄湖保护区内, 不违背《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的规定。

(4) 本项目所处位置不属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的一级、二级管控区, 不违背《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相关规定。

3、达标排放及可行性

①废水: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达标尾水最终排入京杭运河。

②废气: 本项目油雾废气经加强车间通风措施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废气排放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

求。

③噪声：本项目车间噪声经隔声、减振、合理布局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④固废：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边角料和不合格品由厂家收集后外售；废切削液和废油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固废零排放。

本项目所采取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及方案切实可靠，能够保证达标排放。

4、环境质量不下降

①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大气环境数据引用《2017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苏州市市区监测结果。SO₂、PM₁₀年均浓度可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NO₂、PM_{2.5}年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②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地表水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7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轻度污染状态。列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50个地表水断面中，水质达到Ⅱ类断面的比例为22.0%，Ⅲ类为52.0%，Ⅳ类为24.0%，Ⅴ类为2.0%，无劣Ⅴ类断面。

③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7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质量良好。

本项目废气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不会改变现有大气环境质量；针对无组织排放的废气，经计算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但需设置以生产车间为起算点的100米卫生防护距离；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最终进入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后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影响微弱，不会改变现有水质类别；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在可控制范围内，不会产生扰民现象；固废零排放，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总体分析，本项目的营运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导致现有环境质量下降，不降低现有质量类别。

5、总量控制

总量控制因子：

按照国家和省总量控制的规定，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₃-N；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无。

控制途径分析：

(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内平衡。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无国家及地方控制的有组织废气污染指标排放，不需要申请总量。

(3) 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实现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削减、排放“三本账”见表 26。

表 26 本项目污染物“三本账”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污水厂接管量	外环境排放量	
废水	工业废水	--	--	--	--	
	生活污水	污水量	900	0	900	900
		COD	0.27	0	0.27	0.045
		SS	0.18	0	0.18	0.009
		NH ₃ -N	0.027	0	0.027	0.005
TP	0.004	0	0.004	0.001		
废气	有组织	--	--	--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4	0	0.04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5	5	0		
	危险废物	1.8	1.8	0		
	生活垃圾	9	9	0		

综上所述，通过对本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在落实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措施（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的前提下，认为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建设单位实际情况基础上开展的，并经与建设单位

核实，建设单位在实际建设和运行中必须严格按照申报内容和环评中要求实施，若有异于申报和环评内容的活动须按照要求另行申报。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27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苏州市仁鑫球业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球阀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完成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	接入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达到污水厂接管标准	雨污分流管网已建成
废气	加工中心、磨床加工工序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措施	以无组织形式达标排放	与设备安装同步
噪声	各类机加工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利用实体墙隔声、合理平面布局，距离衰减	达标排放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10m ²	零排放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废油泥	危废暂存场所 10m ²	零排放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若干个，当地环卫收集处理	零排放	
绿化	--			--	依托租赁方
事故应急措施		--			--
环境管理		--			--
排污口设置		排污口按照排污口设置规范设置		达到排污口设计规范	与设备安装同步
“以新带老”措施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指标在苏州市望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范围内平衡			--
区域解决问题		--			--
防护距离		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算点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的附件、附图：

附件 1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附件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咨询表（工业类）及咨询意见

附件 3 营业执照

附件 4 房屋租赁合同

附件 5 污水接管协议

附件 6 危废处置协议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所在地周围 300 米环境简况图

附图 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总体规划（2008-2020）调整图

附图 5 苏州市相城区生态红线区域图